

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与养老负担关系分析

施 岚

(南开大学 经济学院 天津 300071)

摘 要:我国自建立城镇职工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之初就提出要对养老金进行正常调整,但在近20年的实际操作过程中,仍未建立起统一、稳定、科学的调整机制。本文首先分析了在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养老金调整机制与养老负担之间的定量关系,根据现收现付制度的运行机理和经济增长原理分别推导出两种不同养老金调整机制下维持养老负担不变的临界条件,以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预测为基础对临界条件进行实证检验后得出结论,即在保持养老负担不变的前提下,不同的养老金调整机制对于经济增长率和工资增长率具有不同要求。文章为我国养老金调整机制的完善提供一定的依据。

关键词:调整机制;养老负担;人口老龄化预测;经济增长率;工资增长率

中图分类号:F840.6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149(2012)03-0077-07

The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djustment Mechanism and the Burden of Pension

SHI Lan

(School of Economic,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300071, China)

Abstract: The adjustment mechanism of pension offering has not been established effectively in the past years. This paper makes quantitative analysis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djustment mechanism and pension offering under background of the aging population, and proposes the critical conditions of maintaining pension offering under these mechanisms, respectively. Then tests of these conditions are conducted on basis of the projection of demography in our country. Finally, according to the research, these mechanisms have different requirements on the economic growth rate and wage growth rate. This research could provide basis for the adjustment of pension.

Keywords: adjustment mechanism; pension offering; population aging; economic growth rate; wage growth rate

收稿日期:2011-11-07;修订日期:2012-03-01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养老保险制度转制与现有制度可持续性研究”(11YJC790279)。

作者简介:施岚(1980-),女,河北张家口人,经济学博士,精算师,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讲师,研究方向为:社会养老保险、寿险精算实务。

一、引言及文献综述

我国自建立城镇职工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之初就提出要对养老金进行正常调整,即根据经济的发展状况和物价的增长情况等因素,建立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正常增长机制,保证退休人员的养老待遇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提高。但在近20年的实际操作过程中,我国仍未建立起统一、稳定、科学的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其主要问题可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统筹层次较低。各地关于养老金正常调整的“具体办法在国家政策指导下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导致各地区之间差异明显,且实际上造成“养老金调整幅度与在职职工工资增长以及生活物价指数之间也不存在一定的相关比例关系”^[1]。

其次,调整幅度不足。从调整的结果来看,由于调整的幅度低于相应指数的100%，“1995年以来,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调整基本上都是以当地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的40%~60%为标准执行”^[2],导致实际替代率呈下降趋势,且由于近十年来我国工资增长速度较快,导致平均工资与平均养老金水平之间的绝对差距逐步增加。

最后,调整标准不固定。1991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1991]33号),规定调整标准为城镇居民生活费用价格指数。1995年,国务院在其发布的《关于深化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通知》(国发[1995]6号)中将调整标准改为工资增长率。而从2005年起,又连续5年以上年养老金水平的一定比例的方式来提高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总之,在近20年的时间里,养老金水平的调整标准始终处于变化状态中。调整标准不固定降低了政策的一致性和稳定性。从参保者的角度来考虑,正常调整机制的不确定直接导致了未来养老金收益的不确定,降低了人们对于社会养老这一基本社会制度的信赖度,从而降低了参保积极性。

关于我国养老保险制度正常调整机制问题的讨论几乎是伴随着我国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建立就产生的。部分文献通过对国外经验的介绍与借鉴,对我国的养老金调整机制提出建议。韩伟、穆怀中还通过分析德国养老金调整指数的改革及其动因,提出中国在设计养老金调整指数时,应该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3]。胡逢云等在分析国外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我国应该根据消费价格指数或者工资指数对养老金进行调整的建议^[4]。柳清瑞通过对十余个国家养老金调整机制的分析,提出我国应以达到合理的养老金替代率为目标,建立将物价指数和在职职工工资增长水平综合考虑从而确定养老金调整水平的调整机制^[5]。

另外一些文献立足于中国的实际经验和数据,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总结我国目前养老金调整机制存在的问题,进而提出政策建议。郭正明提出退休人员养老金的调整应与其缴费基数和缴费年限挂钩的建议^[6]。韩伟、穆怀中以内部效率和外部效率理论为依据,通过目标定位、计量分析和精算预测,得出对“老人”保障由统筹养老金提供的食品相对消费水平不降低,对“新人”仅保障基础养老金绝对购买力水平不降低的最低调整指数方案,是中国现行养老金计划的适度调整指数方案的结论^[7]。韩伟、穆怀中还通过数理分析,研究了基于工资指数的公共养老金调整指数的特点,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和数据分析提出,中国如果采用工资指数作为养老金调整指数,必然会带来现收现付部分养老金缴费率的快速上涨,应采用一种综合的老人养老金的调整指数^[8]。田青、张水辉以动态的基本养老金合意替代率为参照,在对我国全国及部分省市历年调整实践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提出针对不同人群分别建立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的正常调整机制的建议^[9]。

综上所述,当前的研究领域主要集中在对于调整指数的选择和设计等方面,由于采用的原则和方法有所不同,得到的结论和建议各有差异。总体来看,虽然有文献提到调整机制可能对养老保险制度造成压力,但尚未针对调整机制与养老负担的关系进行专门的定量分析,本文拟通过分析不同养老负担的界定下调整机制与经济增长、工资增长等变量的关系,找出各种调整机制下保持养老负担不变的临界条件,并根据我国未来人口老龄化的预测数据对临界条件进行验证,试图为我国调整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提供相应的决策依据。

二、不同养老金调整机制下保持养老负担不变的临界条件

目前国际上通常采用的调整机制有两类：一类是根据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整养老金；另一类是根据工资增长率调整养老金^①。而养老负担通常通过两种指标来反映：一是养老支出占 GDP 百分比；二是养老保险缴费率。

下面分别针对两个维度下的四种情况（见表 1）详细分析调整机制与养老负担的关系。

表 1 拟分析的四种情况

养老负担指标	根据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整	根据工资增长率调整
养老支出占 GDP 百分比	分析情况之一	分析情况之三
养老保险缴费率	分析情况之二	分析情况之四

在分析过程中，我们做如下假设：

在 t 时刻，养老金水平为 p_t ；老年人口数量为 R_t ；劳动人口数量为 L_t ；GDP 用 Y_t 表示； f 表示养老金的替代率， $f = \frac{p_t}{w_t}$ ； g 表示各变量的增长率； c 表示养老负担； ρ 表示通货膨胀率； W_t 为劳动工资总额，其占 GDP 的比例为 α_t ； w_t 为工资水平。

关于工资总额和工资水平，有如下关系：

$$W_t = \alpha_t Y_t \quad (1)$$

$$w_t = \frac{W_t}{L_t} \quad (2)$$

1. 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调整依据下养老负担上升的临界条件判断

养老金水平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为指数化依据，即养老金水平的增长率等于通货膨胀率，这种指数化的优势在于能够保障养老金领取者的实际购买能力。

在这种机制下，有如下关系：

$$g_P = \rho \quad (3)$$

(1) 以养老支出占 GDP 百分比表示的养老负担不上升的临界条件。当以养老支出占 GDP 百分比表示养老负担时， $c_t = \frac{p_t R_t}{Y_t}$ ，令上式两边分别对 t 求导，得到： $\frac{dc_t}{dt} = \frac{p_t R_t}{Y_t} \left(\frac{dp_t/dt}{p_t} + \frac{dR_t/dt}{R_t} - \frac{dY_t/dt}{Y_t} \right)$ ，移项得到 $\frac{dc_t/dt}{c_t} = \left(\frac{dp_t/dt}{p_t} + \frac{dR_t/dt}{R_t} - \frac{dY_t/dt}{Y_t} \right)$ ，化简得到：

$$g_c = g_P + g_R - g_Y \quad (4)$$

将 (3) 式代入 (4) 式，得到 $g_c = \rho + g_R - g_Y$ ，为保证养老负担不加重，即 $g_c \leq 0$ ，则需要：

$$g_Y \geq \rho + g_R \quad (5)$$

也就是说，当养老金水平以通货膨胀率为指数化依据时，保证了养老金领取者的购买能力，同时为了保持养老负担不变，也对经济增长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即在保证养老金领取者购买能力的同时保证养老支出占 GDP 的比重不上升，则需要经济增长率大于等于老年人口增长率与通货膨胀率之和。如果经济增长无法达到这一要求，就必须占用更多的社会总产出来满足养老金支付的要求，从而对国民经济造成不利影响。在老龄化外生的条件下，抑制通货膨胀是缓解养老负担的有效手段。另外，通过提高退休年龄也可以减缓老龄化进程，从而缓解养老负担。

(2) 以养老保险缴费率所表示的养老负担上升的临界条件。当以养老保险缴费率表示养老负担时， $c_t = \frac{p_t R_t}{W_t}$ ，该式两端分别对 t 求导并化简得到：

$$g_c = g_P + g_R - g_W \quad (6)$$

将 (3) 式代入 (6) 式，得到 $g_c = \rho + g_R - g_W = \rho + g_R - g_\alpha - g_Y$ ，要保证养老负担不加重，即

^① 实际上还存在第三种调整机制，即同时根据通货膨胀指数和工资指数调整养老金，但由于通常是对前两种指数进行加权，其结果相当于介于前两种调整机制之间，故本文不对其进行专门讨论。

$g_c \leq 0$, 则需要:

$$g_Y > \rho + g_R - g_\alpha \quad (7)$$

与公式(5)对比发现,与将养老支出占GDP比重作为养老负担的考察变量相比,当以养老保险缴费率代表养老负担时,通货膨胀指数调整机制下养老负担不上升对经济增长提出的要求是更加宽松还是更加严格,取决于国民收入初次分配过程中劳动报酬所占比例的变化情况。如果国民收入分配中劳动收入所占比例降低,即 $g_\alpha < 0$ 时,若保证养老缴费率不上升,则对经济增长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在通货膨胀指数调整机制下考量养老负担时,提高国民收入分配中劳动收入所占比例是缓解养老负担的有效举措。

2. 以工资增长率为调整依据下养老负担上升的临界条件判断

养老金水平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是指养老金的增长率等于工资增长率,这种调整机制能够保障养老金领取者的生活水平与社会进步水平保持一致,从而使养老金领取者可以分享社会进步成果。

在这种机制下,有如下关系:

$$g_P = g_w \quad (8)$$

(1) 以养老支出占GDP百分比所表示的养老负担。当以养老支出占GDP百分比表示养老负担时,养老负担的增长率如(4)式所示,将(8)式代入(4)式得到:

$$g_c = g_w + g_R - g_Y \quad (9)$$

而根据公式(1)和公式(2)可得到 $w_t = \frac{\alpha_t Y_t}{L_t}$,上式两端分别对 t 求导并化简得到:

$$g_w = g_\alpha + g_Y - g_L \quad (10)$$

将上式代入公式(9)得到 $g_c = g_\alpha - g_L + g_R$,要保证养老负担不加重,即 $g_c \leq 0$,则需要:

$$g_\alpha \leq g_L - g_R \quad (11)$$

而人口老龄化意味着:

$$g_L - g_R < 0 \quad (12)$$

将(12)式代入(11)式得到 $g_\alpha < 0$ 。

也就是说,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如果保证养老支出占GDP的比重不变,则必然要求降低收入分配当中劳动报酬所占的比例。但是需要注意的是,虽然在这种情况下,养老支出占用的全部社会产出没有增加,社会负担在名义上没有增加,但是劳动报酬所占比例降低造成了工资增长慢于经济增长,将对在职者的福利造成不利影响。同时,由于养老金水平与工资增长率挂钩,所以退休者的福利水平也受到限制。换言之,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养老支出占GDP的比重不变,可能是以资本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和以劳动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的人群之间贫富差距增大为代价的。

(2) 以养老保险缴费率所表示的养老负担上升的临界条件。当以养老保险缴费率表示养老负担时,养老负担增加率如(6)式所示,将(8)式代入(6)式得到:

$$g_c = g_w + g_R - g_w \quad (13)$$

令公式(1)两端分别对 t 求导得到:

$$g_w = g_\alpha + g_Y \quad (14)$$

将公式(10)和公式(14)代入公式(13)得到:

$$g_c = g_\alpha + g_Y - g_L + g_R - g_\alpha - g_Y = g_R - g_L \quad (15)$$

要保证养老负担不加重,即 $g_c \leq 0$,则需要:

$$g_R \leq g_L \quad (16)$$

(16)式为养老负担不加重的临界条件。但是因为人口老龄化意味着 $g_L < g_R$,所以当养老金以

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缴费率一定会增加。

另外，对比（5）式与（7）式，（11）式与（15）式可以发现，在养老金指数化方式相同时，以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代表的养老负担和以缴费率代表的养老负担之间存在一定的数量关系，即前者的增长率等于后者的增长率减去国民收入中劳动报酬所占比例的增长率。因此，当缴费率上升时，可以通过降低国民收入中劳动报酬所占比例来维持养老支出占 GDP 的比例保持不变，但一方面缴费率上升，另一方面工资增长速度小于经济增长速度，这将在两个方面降低在职者的福利水平。

三、临界条件的实证检验

本文通过对人口老龄化的预测对上述理论推导得到的临界条件进行了实证检验。预测是建立在全民人口数据的基础之上的，若考虑到养老保险扩大覆盖范围和城市化进程等因素，制度内的老龄化形势要比全民老龄化形势更乐观，所以我们用全民人口预测的数值来检验上述临界条件的做法是较为保守的。

由于以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和占工资总额比重所代表的两种养老负担之间具有恒定关系，所以我们对这两种养老负担进行统一分析。

1. 养老金以消费价格指数为调整依据

（1）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的变化情况。根据公式（5），当以消费价格指数为指数化依据时，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增加的临界条件为： $g_Y = \rho + g_R$ 。

根据《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10]的数据及假设，我们可以预测得到老年人口数的增长率 g_R 如表 2 所示。

如果退休年龄为 60 岁，则高、中、低方案下老年人口增长率的最大值分别为 0.07182、0.07202 和 0.07195，而在老年人口增长率降低为负值之前其几何平均值基本相同，约为 3.6%，即 $g_R = 3.6\%$ 。

如果退休年龄为 65 岁，则高、中、低方案下老年人口增长率的最大值分别为 0.07343、0.07352 和 0.07334。而在老年人口增长率降低为负值之前其几何平均值基本相同，约为 4%，即 $g_R = 4\%$ 。

我国历年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如表 3 所示，几何平均值为 5% 左右，即 $\rho = 5\%$ ，按照这一消费价格增长速度，在以消费价格指数作为调整依据的机制下，根据公式（5），要保持养老支出占 GDP 比例不增加，经济增

表 2 我国老年人口数增长率预测 %

年份	60 岁退休			65 岁退休		
	中方案	高方案	低方案	中方案	高方案	低方案
2008	6.09	6.11	6.12	4.39	4.41	4.41
2009	6.51	6.53	6.53	4.59	4.61	4.61
2010	6.18	6.20	6.20	4.89	4.91	4.91
2011	6.77	6.79	6.79	62.30	5.29	5.29
2012	6.86	6.88	6.87	5.28	5.34	5.33
2013	7.18	7.20	7.20	5.32	6.10	6.10
2014	7.07	7.10	7.08	6.56	6.58	6.57
2015	6.41	6.43	6.41	6.24	6.26	6.25
2016	6.46	6.47	6.45	6.94	6.96	6.94
2017	5.97	5.98	5.96	7.01	7.02	7.01
2018	4.29	4.30	4.28	7.34	7.35	7.33
2019	3.97	3.97	3.96	7.21	7.22	7.20
2020 ~ 2025	31.46	31.46	31.44	28.63	28.63	28.60
2025 ~ 2030	31.08	31.05	31.09	31.28	31.25	31.29
2030 ~ 2035	19.59	19.59	19.61	27.69	27.70	27.72
2035 ~ 2040	6.95	7.00	6.92	16.58	16.63	16.54
2040 ~ 2045	6.31	6.36	6.24	5.01	5.06	4.94
2045 ~ 2050	7.84	7.91	7.78	4.98	5.02	4.93
2050 ~ 2055	0.84	0.89	0.80	7.28	7.34	7.25
2055 ~ 2060	-3.86	-3.83	-3.88	-0.57	-0.52	-0.58
2060 ~ 2065	-3.05	-2.54	-4.19	-5.15	-5.13	-5.15
2065 ~ 2070	-2.69	-1.46	-5.66	-3.37	-2.76	-4.76
2070 ~ 2075	-1.48	-0.10	-5.89	-2.96	-1.50	-6.54
2075 ~ 2080	-2.88	-1.33	-7.90	-1.31	0.26	-6.49
2080 ~ 2085	-4.65	-3.06	-9.29	-2.53	-0.87	-8.16
2085 ~ 2090	-4.41	-2.95	-8.74	-4.50	-2.88	-9.31
2090 ~ 2095	-3.47	-1.87	-8.15	-4.83	-3.41	-9.02
2095 ~ 2100	-2.14	-0.48	-7.20	-3.66	-2.09	-8.13

资料来源：利用《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的数据及假设计算而得。

注：高、中、低方案为根据《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一书对我国人口出生率所做的不同假设而得到的不同的预测结果。

长的平均速度需要达到 8.6% 或者 9%^①左右。这似乎意味着在现收现付模式下，要保持养老负担不上升，对于经济增长的要求较高。但如果考虑到上述结论的前提条件为 $\rho = 5\%$ ，则实际上对于经济增长的要求可以降低。因为 5% 的通货膨胀率实际上已经超出了适度的通货膨胀的范围，这当然与我国经济近二十年来的超高速发展是分不开的。在相同时期，我国 GDP 的平均增长速度达到了 15%。如果我国未来平均经济增长速度为 7%，同时将的通货膨胀控制在 3% 以内，那么根据公式 (5)，在按照消费价格指数来调整养老金的机制下，养老支出占 GDP 的比例基本可以保持不变。

表 3 历年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年份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指数值	116.8	108.8	103.1	99.4	98.7	100.8	100.7	99.0	100.9	103.3	101.6	101.5	104.8	105.9

资料来源：历年《中国统计年鉴》。

(2) 缴费率的变化情况。根据公式 (7)，在以消费价格指数作为调整依据的机制下，养老保险缴费不增加的临界条件为： $g_Y = \rho + g_R - g_\alpha$ 。我国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劳动报酬所占比重持续降低，年平均下降率约为 2%，即 $g_\alpha = -2\%$ 。

根据公式 (7)，在 $g_\alpha = -2\%$ 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rho = 3\%$ 的条件下，要保持养老保险缴费率不上升，平均经济增长速度需要达到 8.6% 或者 9% 左右^②。我国 GDP 中劳动报酬比重从 1990 年的 53% 下降为 2007 年的 40%，而大部分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的劳动收入占 GDP 比重处于 65% 到 80% 这一区间。我国劳动报酬比重下降的现象已经引起高度重视，如果假设未来这一趋势得到抑制，劳动报酬比重不再下降，即 $g_\alpha = 0\%$ ，那么在以消费价格指数来调整养老金的调整机制下，只要保持经济 7% 的增长就可以保证缴费率不上升。

2. 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调整依据

(1) 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的变化情况。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公式 (11)，要使得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变，需要满足的条件为： $g_\alpha < g_L - g_R$ 。在人口老龄化的条件下， $g_L < g_R$ ，要使得养老金支出占 GDP 比重不变只能依靠国民收入中劳动报酬所占比例的降低来获得。 $g_R - g_L$ 的预测值如表 4 所示。以 60 岁退休的中方案为例， $g_R - g_L$ 将在 2055 ~ 2060 年之间达到最大值，在此之前， $g_R - g_L$ 的几何平均值约为每年 1.5%，而在此之后， $g_R - g_L$ 将呈现下降趋势。

因此，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如果要保持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变，劳动报酬在 GDP 中所占比例的年平均下降率约为 1.5%。这样做虽然保证了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变，但是却有可能同时降低退休者和在职劳动者的福利水平。同时，因为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缴费率不上升的临界条件为： $g_L > g_R$ ，这在老龄化的条件下是不可能达到的。因此，虽然通过降低国民收入中劳动报酬所占比例可以不提高养老金支出占 GDP 的比重，但是却不能阻止缴费率的提高。同时，退休者的养老金水平将会因为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而受到向下调整的压力，同时劳动报酬所占比例的降低还有可能进一步降低在职职工的福利水平。总之，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缴费率是一定会上升的，而养老金支出占 GDP 的比重虽然可以通过调节国民收入的分配比例来保持不变，但是这种调节是以同时牺牲养老金领取者和在职者的利益，并且可能扩大贫富差距为前提的。

(2) 缴费率的变化情况。根据公式 (15)，当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时，缴费率必然随人口老龄化而增加，增长率为： $g_c = g_R - g_L$ 。根据表 4 的数据计算可得，如果养老金以工资增长率为指数化依据的话，那么养老制度的缴费率将在 2055 ~ 2060 年间达到最大值，在此之前，缴费率平均上涨速度约为每年 1.5%，在此之后，缴费率将呈现下降趋势。

因此，如果以工资增长率为养老金调整指数，同时保证 GDP 中劳动收入不变，那么随着人口老

① 分别对应 65 岁退休和 60 岁退休。
② 分别对应 65 岁退休和 60 岁退休。

龄化的进程,在 2050 年之前,无论我国经济增长的速度如何,我国养老支出占 GDP 的比重和养老保险缴费率都将以 1.5% 的年平均速度增长。

表 4 各年退休人口增长率与工作人口增长率之差 ($g_R - g_L$) %

年份	60 岁退休			65 岁退休		
	中方案	高方案	低方案	中方案	高方案	低方案
2008	3.00	2.99	2.99	1.01	1.00	1.00
2009	3.73	3.72	3.73	1.45	1.44	1.45
2010	3.58	3.57	3.58	1.99	1.98	1.99
2011	4.44	4.43	4.44	2.57	2.56	2.57
2012	4.70	4.70	4.71	2.75	2.74	2.75
2013	5.21	5.20	5.22	3.69	3.68	3.70
2014	5.06	5.05	5.06	4.17	4.16	4.18
2015	4.36	4.33	4.39	3.89	3.86	3.92
2016	4.54	4.51	4.62	4.77	4.73	4.80
2017	4.07	4.02	4.19	4.95	4.91	5.11
2018	2.14	2.08	2.31	5.42	5.37	5.59
2019	1.82	1.76	2.03	5.37	5.32	5.58
2020 ~ 2025	4.29	4.20	4.61	3.44	3.36	3.72
2025 ~ 2030	4.67	4.53	5.13	4.27	4.15	4.68
2030 ~ 2035	3.85	3.68	4.42	5.12	4.97	5.62
2035 ~ 2040	2.05	1.85	2.61	4.11	3.92	4.62
2040 ~ 2045	2.17	1.93	2.85	1.62	1.41	2.18
2045 ~ 2050	2.83	2.50	3.78	1.75	1.47	2.50
2050 ~ 2055	0.93	0.57	2.04	2.57	2.23	3.59
2055 ~ 2060	-0.42	-0.78	0.78	0.60	0.25	1.72
2060 ~ 2065	-0.01	-0.26	0.94	-0.63	-0.99	0.50
2065 ~ 2070	0.16	0.07	0.54	-0.06	-0.30	0.77
2070 ~ 2075	0.56	0.41	0.59	0.06	-0.03	0.28
2075 ~ 2080	0.06	-2.39	-0.10	0.51	0.35	0.41
2080 ~ 2085	-0.56	1.51	-0.58	0.14	-0.04	-0.10
2085 ~ 2090	-0.49	-0.74	-0.35	-0.47	-0.64	-0.50
2090 ~ 2095	-0.12	-0.35	-0.07	-0.51	-0.75	-0.36
2095 ~ 2100	0.36	0.09	0.33	-0.12	-0.36	-0.04

资料来源:利用《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的数据及假设计算而得。

注:高、中、低方案为根据《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一书对我国人口出生率所做的不同假设而得到的不同的预测结果。

综上所述,如果以工资增长率为调整指数,那么以养老缴费率所表示的养老负担的加重是不可避免的;以养老支出占 GDP 的比重所表示的养老负担虽然可以通过降低 GDP 中劳动收入的比重维持不变,但这种方式以同时牺牲退休者和劳动者的福利为代价,并且导致社会贫富差距拉大,因而是不可取的。

四、结论

前面通过对养老保险中各种经济关系进行理论分析和推导,分别得出在两种养老金调整机制下,保持养老负担不变的临界条件,并且通过对于人口老龄化以及经济增长等经济变量的分析和预测,对上述临界条件进行了实证检验,结果如下。

一方面,如果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作为调整依据,保持较快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将通货膨胀控制在适度范围之内就可以保证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上升。同时,如果能够适度提高 GDP 中劳动收入的比重,则可以更容易保持养老缴费率的稳定。

另一方面,如果以工资增长率作为调整依据,则经济增长不能缓解名义养老负担的上升。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发展,在其他制度要素不变的前提下,要保持养老支出占 GDP 比重不上升的唯一可能性则是降低国民收入初次分配中劳动收入的比重,但这种做法降低了退休人员和在职劳动者的福利,且

(下转第 90 页)

应条件。政策框定诱发职工决定退休的偏好。提供退休金意味着消减职工职业生涯中的消费,因此,需要将按月养老金待遇的充足性、成本和退休年龄联系起来。对于财富、风险和时间收益的一致性偏好,弹性退休制度需要分离“待遇申请的最低年龄”和“领取全额待遇的年龄”两个概念。领取全额待遇的年龄不一定是制定基础养老待遇的最低年龄。无论是一次性支付还是按月支付,若选择最低收益年龄退休方式,针对较低的退休年龄,养老待遇则需要做出精算消减。

参考文献:

- [1] Barr Nicholas, Peter Diamond. Reforming Pensions: Principles, Analytical Errors and Policy Directions [J]. International Social Security Review, 2009, (2).
- [2] Loewenstein George, Peter A. Ubel. Hedonic Adaptation and the Role of Decision and Experience Utility in Public Policy [J].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2008, 92.
- [3] 尼古拉斯·巴尔,彼得·戴尔蒙德著,张文成译.再论养老金制度改革——分析原则、分析错误及其政策意义[J].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10,(2).
- [4] 廖泉文,姚世华.员工提前退休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中国人力资源开发,2006,(1).
- [5] 刘鑫宏.企业社会保险缴费水平的实证评估[J].江西财经大学学报,2009,(1).
- [6] 刘新,刘伟,胡宝娣.社会保障支出、不确定性与居民消费效应[J].江西财经大学学报,2010,(4).
- [7] Daniel Kahneman, Amos Tversky. Prospect Theory: An Analysis of Decision under Risk [J]. Econometric, 1979, (2).
- [8] Henry J. Aaron 著,汪泽英、耿树艳等译.退休经济学——应用与实证[M],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8.
- [9] Daniel Kahneman, Amos Tversky. Choices, Values and Fram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责任编辑 冯 乐]

(上接第83页)

可能拉大社会贫富差距,因而不可取。而在这种以工资增长率作为指数的养老金调整机制下,养老缴费率必然随着人口老龄化而上升,经济的增长虽不能避免这一上升趋势,但对于养老保险制度的持续性仍然具有重要意义,原因在于,虽然人口老龄化必然导致缴费率上升,但是作为名义上的养老负担率,缴费率的增加不一定意味着福利损失,如果经济增长速度足够高,则扣除养老缴费之后的剩余可支配收入仍可以保持增长,使得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在职者的经济福利不降低,从而减少了缴费率上升带来的经济压力和政策压力。

参考文献:

- [1] 吕志勇.我国基本养老保险金正常调整机制模型研究[J].山东社会科学,2009,(12).
- [2] 田青,张水辉.建立合理的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以动态合意替代率作为参照系的探讨[J].人口与经济,2009,(1).
- [3] 韩伟,穆怀忠.德国公共养老金调整指数改革研究[J].市场与人口分析,2007,(4).
- [4] 胡逢云,姚培勤.关于建立养老金调整机制的探讨[J].中国劳动科学,1995,(10).
- [5] 柳清瑞.养老金替代率的自动调整机制研究[J].中国人口科学,2005,(3).
- [6] 郭正明.养老金调整应与缴费年限挂钩[J].四川劳动保障,2005,(4).
- [7] 韩伟,穆怀忠.中国统筹养老金适度调整指数分析[J].财经研究,2007,(4).
- [8] 韩伟,穆怀忠.基于工资指数的公共养老金调整指数特点及启示[J].统计与决策,2008,(13).
- [9] 同[2].
- [10] 李本公.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百年预测[M].北京:华龄出版社,2007.

[责任编辑 方 志]